共院教函﹝2025﹞21号



**关于2024-2025学年第二学期《劳动教育》课程教学安排的通知**

各二级学院：

根据《大中小学劳动教育指导纲要（试行）》（教材〔2020〕4号）、《关于进一步推进高校劳动教育的通知》（赣教高字[2021]11号）、《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（2024-2035年）》以及学院人才培养方案和新时代劳动教育实施方案等文件要求，学院将对现开设劳动教育课程进行改革。具体要求如下：

**一、开课对象**

本课程面向2024级本专科学生，为必修课程。

二、开课方式

劳动教育课程包括劳动教育理论课程和劳动实践两部分。

1.劳动教育理论课程：采用线上自主学习的方式。学生可通过学习通，完成课程内容的学习、单元作业和在线考试。

2.劳动实践：以自主保洁、劳动成果展示为主要内容，开展常态化的“劳动课堂”。具体安排由教务处负责组织（详见附件）。

**三、学习时间**

2025年4月8日至2024年6月20日。学生务必在6月20日前完成所有学习环节（包括线上课程内容、单元作业、在线考试、线下保洁任务、成果作品等）。

**四、学习与考核要求**

1.网络课程考核：采用形成性课程考核方式，平台系统会根据学生的学习表现、单元作业和在线考试等情况自动评定成绩。

2.成绩构成：劳动教育理论课程网络自主学习课程考核占总分的50%，其中观看视频、章节内容占40%，完成在线作业占30%，在线考试占30%。各项指标须达到相应要求，对应每章后面的测验必须完成，学习完成后必须完成网上在线考试。线下实践课程占50%，学生完成保洁任务、劳动作品、成果展示可获得相应分数。

3.补考与重修：总评成绩低于60分者不安排补考，需要重修。重修需跟下一年级学生同时学习。

4.教学网络平台自带监测功能，能实时监测和记录学生登录平台、在线学习时长、单元测试、在线考试等，希望学生应合理安排时间，认真务实的开展网络课程自主学习。

**五、注意事项**

1.学习进度：学生务必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课程学习及测试，以免影响成绩和学分获得。

2.课程重要性：劳动教育课程为必修课程，学生必须修读并获得相应学分方可毕业。请各二级学院关注学生学习进度，督促学生按时完成课程学习及测试。

附件：24-25-2劳动教育教学安排表

 教务处

 2025年4月1日